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申万宏源西部证券为销售机构、参加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16年6月23日起，本公司将增加申万宏源西部证券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同时，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西部证券协商一致，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办理列表中对应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的规定为准。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000265	易方达恒久添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A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暂不参加
2	000266	易方达恒久添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C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3	110012	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	110013	易方达科翔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5	110019	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6	110021	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7	161116	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参加

特别提示：易方达恒久添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处于封闭运作期，暂不办理申购和赎回等业务，该基金开放相关业务的具体时间请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二、 关于本公司在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1.关于本公司在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该业务相关规定如下：

（1）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2） 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金额：投资者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点金额为500元。申万宏源西部证券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 、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通常将在T+1工作日（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为T+2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为T+3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4）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与日常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的有关规定。

2.关于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费率优惠活动自2016年6月23日起开展，暂不设截止日期。若有变动，以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相关公告为准。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网上交易渠道申购上述适用基金，享有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0.6%或等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电话等非现场交易渠道（网上交易渠道除外）申购上述适用基金，享有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申购费率按5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5，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0.6%或等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参加本优惠活动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本优惠活动的规则以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日常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和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若今后申万宏源西部证券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进行调整，在不低于本公司对各基金设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的前提下，以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最新规定为准。

3.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费用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法定代表人：李季

联系人：李巍

联系电话：010-88085858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传真：010-88085195

网址：www.hysec.com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3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余杭农村商业银行为销售机构、参加余杭农村商业银行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余杭农村商业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16年6月23日起，本公司将增加余杭农村商业银行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同时，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本公司与余杭农村商业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余杭农村商业银行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通过余杭农村商业银行办理列表中对应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余杭农村商业银行的规定为准。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000009	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2	000010	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B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3	000032	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	000033	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C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5	000111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A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参加
6	000112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C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7	000147	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8	000148	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C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9	000205	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10	000206	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C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11	000265	易方达恒久添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A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参加
12	000266	易方达恒久添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C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13	000307	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14	000404	易方达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15	000603	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16	000647	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17	000648	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B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18	000704	易方达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19	000705	易方达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B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20	000789	易方达龙宝货币市场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21	000790	易方达龙宝货币市场基金B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22	000950	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23	001018	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24	001076	易方达改革红利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25	001184	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26	001373	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27	001433	易方达瑞景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28	001475	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29	110001	易方达平稳增长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30	110002	易方达策略成长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31	110003	易方达50指数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32	110005	易方达积极成长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33	110006	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34	110007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35	110008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B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36	110009	易方达价值精选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37	110010	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38	110011	易方达中小盘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39	110012	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0	110013	易方达科翔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1	110015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2	110016	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B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43	110017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4	110018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B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45	110019	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6	110020	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7	110021	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8	110022	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9	110023	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50	110025	易方达资源行业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51	110026	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52	110027	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53	110028	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B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54	110029	易方达科讯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55	110030	易方达沪深300量化增强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56	110031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参加
57	110035	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58	110036	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C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59	110037	易方达纯债债券型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60	110038	易方达纯债债券型基金C	开通	开通	开通	不参加
61	110050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基金A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62	110051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基金B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63	110052	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基金A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64	110053	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基金B	开通	不开通	开通	不参加
65	112002	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66	118001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参加
67	118002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	开通	开通	不开通	参加

特别提示：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及易方达恒久添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处于封闭运作期，暂不办理申购和赎回等业务，上述基金开放相关业务的具体时间请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二、 关于本公司在余杭农村商业银行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余杭农村商业银行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1.关于本公司在余杭农村商业银行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该业务相关规定如下：

（1）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2） 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金额：投资者通过余杭农村商业银行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点金额为100元。余杭农村商业银行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余杭农村商业银行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余杭农村商业银行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通常将在T+1工作日（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和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为T+2工作日） 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和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为T+3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4）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与日常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余杭农村商业银行的有关规定。

2.关于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余杭农村商业银行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费率优惠活动时间为2016年6月23日至2016年12月31日，若有变动，以余杭农村商业银行相关公告为准。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余杭农村商业银行柜面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上述适用基金，享有如下优惠：基金申购费率按6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1. 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参加本优惠活动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本优惠活动的规则以余杭农村商业银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日常申购手续费或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优惠活动期间，通过余杭农村商业银行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仅享有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不同时享有申购费率优惠。

2.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若今后余杭农村商业银行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进行调整，在不低于本公司对各基金设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的前提下，以余杭农村商业银行最新规定为准。

3.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费用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4. 根据相关公告，自2014年6月3日起，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对机构客户暂停A类份额所有销售机构的申购、涉及A类份额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对于机构客户在全部非直销销售机构提交的B类份额的申购和转换转入申请不予接受，该基金有权确认失败。其他相关规定请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上述规定如有变化以本公司最新公告为准。

5.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南苑街道南大街72号

办公地址：杭州市余杭区南苑街道南大街72号

法定代表人：来煜标

联系人：蔡亮

电话：0571-86209980

客户服务电话：96596,4008896596

公司网站：www.yhrcb.com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3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增加云南红塔银行为销售机构、参加云南红塔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红塔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16年6月23日起，本公司将增加云南红塔银行为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同时，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本公司与云南红塔银行协商一致，本基金参加云南红塔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通过云南红塔银行办理本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云南红塔银行的规定为准。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000307	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二、 关于本公司在云南红塔银行推出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本基金参加云南红塔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1. 关于本公司在云南红塔银行推出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该业务相关规定如下：

（1）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2）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金额：投资者通过云南红塔银行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点金额为100元。云南红塔银行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云南红塔银行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云南红塔银行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通常将在 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 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4）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与日常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云南红塔银行的有关规定。

2. 关于本基金参加云南红塔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费率优惠活动自2016年6月23日至2016年9月30日。若有变动，以云南红塔银行相关公告为准。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云南红塔银行申购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8.5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5；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本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参加本优惠活动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本优惠活动的规则以云南红塔银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日常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若今后云南红塔银行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进行调整，在不低于本公司对各基金设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的前提下，以云南红塔银行最新规定为准。

3.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费用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玉溪市东风南路2号

办公地址：云南省玉溪市东风南路2号

法定代表人：旃绍平

联系人：常奕潍

电话：0877-2060607

客户服务电话：0877-96522

公司网站：http://www.yxccb.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3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德州银行为销售机构、参加德州银行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州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16年6月23日起，本公司将增加德州银行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同时，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本公司与德州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德州银行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通过德州银行办理列表中对应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德州银行的规定为准。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000307	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2	000950	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3	110003	易方达50指数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	110019	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5	110020	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6	110021	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7	110030	易方达沪深300量化增强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二、 关于本公司在德州银行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德州银行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1.关于本公司在德州银行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该业务相关规定如下：

（1）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2）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金额：投资者通过德州银行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点金额为100元。德州银行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德州银行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德州银行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通常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4）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与日常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德州银行的有关规定。

2.关于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德州银行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费率优惠活动时间为2016年6月23日至2016年6月30日，若有变动，以德州银行相关公告为准。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德州银行手机银行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上述适用基金，享有申购费率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1. 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参加本优惠活动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本优惠活动的规则以德州银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日常申购手续费或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优惠活动期间，通过德州银行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仅享有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不同时享有申购费率优惠。

2.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若今后德州银行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进行调整，在不低于本公司对各基金设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的前提下，以德州银行最新规定为准。

3.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费用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4.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德州市三八东路1266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德州市三八东路1266号

法定代表人：孙玉芝

联系人：王方震

电话：0534-2297326

客户服务电话：40084-96588

公司网站：www.dzbchina.com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3日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1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恒通股份”）于2016年6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一、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为了提高公司整体的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根据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16年4月30日以银行承兑汇票垫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情况的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和信专字（2016）第000261号），截至2016年4月30日，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垫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情况以及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综合物流园项目	合 计
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金额	16,054,539.61	16,054,539.61
本次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金额	16,054,539.61	16,054,539.61

二、公司未来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1、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设备、材料等采购及土建施工建设进度，由有关部门在签订合同之前征求财务部的意见，确认可以采取银行承兑汇票方式进行支付的款项，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后，签订相关合同。

2、先期已签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设备、材料等采购合同及施工建设合同，依据合同规定确认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的款项。

3、具体办理支付时，由有关部门填制用款申请，根据合同条款，注明付款方式，按公司资金使用审批程序逐级审核，财务部根据审批后的用款申请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相关款项，并建立应付票据台账。

4、财务部编制《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情况明细表》并抄送保荐代表人；经保荐代表人审核无异议后，财务部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款项的等额资金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转到公司一般账户。

5、对外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时，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不再动用募集资金账户的资金。

三、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影响

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省财务费用。该事项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能够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使用，也有利于加快消化应收票据，提高资金的流动性及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

上述事项的实施，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 [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能够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使用，也有利于加快消化应收票据，提高资金的流动性及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恒通股份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宜，有利于加快消化应收票据，提高公司资金的流动性及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恒通股份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恒通股份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另外，恒通股份制定了具体操作流程来保证交易真实、有效，确保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保荐机构将对操作流程进行监督，并督促公司加强管理。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恒通股份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16-066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投资设立的参股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天赐"）以自有资金与江苏容汇通用锂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九江容汇锂业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万元，其中，九江天赐出资2400万元，持股比例为3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5月25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九江天赐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16-061）。

近日，九江容汇锂业科技有限公司已经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最终核准的主要登记事